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一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五五一九 次会议

2006 年 8 月 31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纳纳·埃法赫-阿彭滕	(加纳)
成员:	阿根廷	马约拉尔先生
	中国	王光亚先生
	刚果	伊奎贝先生
	丹麦	福博尔-安德森先生
	法国	拉克鲁瓦先生
	希腊	瓦西拉基斯先生
	日本	大岛先生
	秘鲁	加利亚多先生
	卡塔尔	贝德尔先生
	俄罗斯联邦	丘尔金先生
	斯洛伐克	布里安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皮尔斯女士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马希格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博尔顿先生

议程项目

秘书长关于苏丹的报告

秘书长关于达尔富尔问题的报告 (S/2006/591)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

06-48421 (C)



上午 10 时 1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秘书长关于苏丹问题的报告

秘书长关于达尔富尔问题的报告 (S/2006/591)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谨通知安理会, 我收到了苏丹代表的来信, 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安理会对其议程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 我提议, 如果安理会同意, 就按照《宪章》的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 邀请这位代表参加讨论, 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 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 马尼斯先生 (苏丹) 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6/591 和增编 1, 内载秘书长关于达尔富尔问题的报告。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2006/699, 其中载有阿根廷、丹麦、法国、加纳、希腊、斯洛伐克、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提出的一份决议草案。

我的理解是, 安理会准备对该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有人反对, 我现在就把这项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 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根廷、刚果、丹麦、法国、加纳、希腊、日本、秘鲁、斯洛伐克、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反对:

无

弃权:

中国、卡塔尔、俄罗斯联邦

主席 (以英语发言): 表决结果如下: 有 12 票赞成, 零票反对, 3 票弃权。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成为第 1706 (2006) 号决议。

现在我请愿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博尔顿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以英语发言): 我们感到高兴的是安理会通过了第 1706 (2006) 号决议, 迈出了这一重要的一步。我们必须立即着手全面执行这项决议, 制止目前正在达尔富尔发生的悲剧事件。每拖延一天, 都会增添苏丹人民的苦难, 延长种族灭绝。

美国呼吁苏丹政府执行第 1706 (2006) 号决议规定。我们期待苏丹政府充分和无条件的合作, 支持新的联合国维和部队。倘若苏丹政府不这样做, 将严重削弱《达尔富尔和平协议》, 延长达尔富尔地区的人道主义危机。

第 1706 (2006) 号决议为部署一支有效、多层面的国际部队奠定了基础。把这一部队扩充到多达 17 000 名军事人员和 3 000 多名民警之后, 我们现在可以期盼迅速而顺利地完成任务, 期盼随之成立的联合国部队全面展开工作, 并以大量非洲部队为核心。

大量的规划与后勤工作已经就绪。现在, 在这项决议通过后, 我们可以开始最后确定那些细节, 准备部署部队。在这方面, 美国准备立即提供援助。我们不能再拖延。

安全理事会履行其职责, 通过了一项强有力的决议, 为加强《达尔富尔和平协议》和结束目前发生在达尔富尔地区的悲剧带来了最好的希望。我们现在必须全力以赴, 确保决议的立即和充分执行。

皮尔斯女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国非常欢迎安理会今天通过第 1706（2006）号决议。联合王国有幸作为共同提案国之一，向安理会提出这项决议草案。

达尔富尔危机早就应该结束，而且根本就不应该发生。过去三年中，已有 200 万人流离失所，20 万人被杀害。经过几个月的谈判，一项和平协议——《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终于在今年 4 月签署。三个月前，安理会召开了外长级会议，对此表示欢迎，并且期待达尔富尔人民有一个更加光明的未来。

这一更加光明的未来没有实现，局势不仅没有改善，反而变得更加糟糕，这是一大严重悲剧。针对平民和人道主义工作者的暴力增加了。7 月份成为人道主义工作者遭受袭击情况最为严重的一个月，有 9 人死亡。到目前为止，各人道主义组织已不得不削减活动，其中许多组织正在考虑完全撤离达尔富尔。当地许多人没有基本食品和医疗服务。基于性别的暴力和抢劫行为更加频繁，仅在过去几个星期就又新增了 5 万个境内流离失所者。因此，《达尔富尔和平协议》面临日益严重的压力，确实有崩溃的危险。正如美国常驻代表所说，我们不能再拖了。今天又有更多苏丹军队在达尔富尔地区集结的报道。

在这种背景下，当初应联合国的要求而进驻达尔富尔，并在极为困难的情况下把工作干得非常好的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非盟驻苏丹特派团）目前正竭力应对——以至于非洲联盟要求将特派团转为联合国行动。该决议回应了这一要求。

安理会今天面临的考验是，它是否准备采取行动，对联合国行动作出授权，并承担其对达尔富尔人民的责任。决议的通过表明它准备这样做。决议使联合国驻达尔富尔部队明确拥有第七章所规定的授权，即可以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来保护平民。我们感到振奋的是，正如今天表决所表明的那样，安理会成员的广泛共识是，非盟驻苏丹特派团转为联合国行动是解决达尔富尔问题唯一可行的办法。如果我可以暂时代表其他人发言的话，我愿自信地说，从我们的交谈来看，

我认为，那些弃权的国家对联合国应当接管的原则没有根本性异议：问题更多的是时机问题。

今天通过的决议做了三件明确的事情。第一，它授权联合国向非盟驻苏丹特派团提供急需的支持，并明确规定必须在今后 30 天之内提供这种支持。第二，它授权联合国在此之后尽快调动更多资源，以便为第三项内容做准备：不晚于 12 月 31 日转为全面的联合国行动。

支持《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的一支联合国部队仍然是达尔富尔人民的最佳工具。达尔富尔和平协议并不完美，没有人说它是完美的。但它是最好的——事实上，它是唯一的——我们所拥有的使达尔富尔实现和平与稳定的工具。苏丹政府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计划（见 S/2006/665 附件）试图提供一种军事解决办法，而科菲安南在他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中对这种解决办法提出了警告。一些评论员表示，我们应当等等，看看苏丹计划能否执行，能否提供一个解决办法。我们坚信它不能。这将是冲突一方强加的军事解决办法，这种办法也违反了第 1590(2005) 号和第 1591(2005) 号决议，以及《达尔富尔和平协议》本身。

今天第 1706(2006) 号决议的通过，发出了安理会的一个明确信息，即需要一个不偏不倚和装备精良的第三方，来执行《达尔富尔和平协议》和确保保护达尔富尔的平民。

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不重视苏丹政府的同意和首肯。现在的情况仍然是，如果我们得不到首肯，联合国仍然不能在达尔富尔部署部队。这是毋庸置疑的。我们希望苏丹政府能够很快接受。但在今天的表决中，安理会发出了一个极为明确的信号，即它希望能够很快获得这种首肯。事实上，决议案文明确要求苏丹政府这样做。

我们认为，如果苏丹政府真的关心其公民的福祉和保护，就没有理由不同意。联合国部队将通过协助苏丹政府执行《达尔富尔和平协议》来支持苏丹政府，而该协议是苏丹政府签署并支持的。我愿再次强调，联合国部队去那里是为了支持苏丹政府。我们希望与

其合作，这支联合国部队将有非洲的大力参与和强烈的非洲色彩。它对苏丹主权的侵犯不会比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在苏丹南部更严重，而联苏特派团是苏丹政府表示欢迎并予以接受的部队。

我们高度重视与苏丹继续开展对话。安全理事会第 1706 (2006) 号决议的通过并未改变这一点。我们希望竭尽所能地使喀土穆政府接受。联合国王国 6 月份率安理会代表团访问苏丹正是出于这一目的。安理会在通过今天的决议前试图与苏丹政府协商。不幸的是，苏丹政府选择不接受星期一与我们会晤的邀请。主席先生，我们感谢你努力促成那次会议。我们对苏丹政府选择不参加感到非常遗憾。

联合国起草决议时考虑到要使其尽可能地为苏丹政府所接受。我们在喀土穆听取了巴希尔总统向安理会表达的关切，我们也试图回应这些关切。比如，案文没有提到——虽然我们希望能提到——国际刑事法院。虽然决议包含了有关保护平民和联合国部队本身的第七章的一些内容，但决议并非完全根据第七章作出。案文还明确和清楚地规定，安理会仍然致力于苏丹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向联合国行动过渡将不会使这些受到影响。

通过这样做，我们认为，我们努力在合理限度内解决苏丹政府的关切。联合国从现在起将在努力确保获得苏丹政府的同意方面发挥作用。我们上周派遣了一位特使，我知道其它国家也这样做了。一位英国大臣处于待命状态，准备今天会见巴希尔总统，讨论决议，但不幸的是，在巴希尔拒绝与他见面后，他只好返回。

差不多一年前，安理会成员国各国元首签署了《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指出联合国每个会员国有责任保护其公民，如果该国自己无法提供这种保护，国际社会就有责任协助提供保护。联合国站在努力实现这一目标的最前列。这是安全理事会第一个授权联合国维和行动明确提到这一责任的决议，我们对此感到高兴。确保苏丹公民的安全一直并仍然是苏丹政府的首要责任。在过去几年中，它显然没有这么做。

通过今天通过第 1706 (2006) 号决议，安理会最强烈地呼吁苏丹政府允许联合国帮助它这样做。这样的决定将符合苏丹政府、非洲大陆和达尔富尔人民的利益。安理会在这里是为了帮助而非威胁苏丹，是为了协助而非破坏苏丹。联合国在达尔富尔开展行动对苏丹政府有百利而无一害。我们希望帮助它开展这项工作。

王光亚先生（中国）：达尔富尔问题是国际社会关注焦点之一，也是安理会重点议题之一。非盟为缓解达尔富尔局势倾注大量心血，付出巨大努力，中方始终给予高度评价和支持。根据非盟的决定，在同苏丹政府商定后，将由联合国接管非盟特派团所承担的任务。中国赞同由联合国行动接管非盟特派团，认为这是一个务实的好办法，有利于改善当地局势，符合各方利益。因此，我们支持经苏丹政府同意后，在达区部署联合国行动，也赞同安理会尽快就此作出必要安排，以有效履行《联合国宪章》赋予的职责，协助苏丹政府在达区实现全面、持久的和平。

今年 5 月《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的签署，为加快解决达区问题提供了新动力和新机遇。遗憾的是这一有利势头未能被一些当事方充分抓住，协议规定未能转化为和平果实。相反，达区安全局势与人道状况均趋于恶化。非盟特派团作为目前驻扎在达区惟一的维和部队，承担着艰巨任务，同时面临巨大的实际困难。非盟特派团作为目前驻扎在达尔富尔区惟一的维和部队，承担着艰巨任务，同时面临巨大的实际困难。对此，安南秘书长已提出很好的建议，东盟也有资助非盟特派团的积极意愿。安理会应给予高度重视，充分发挥各地区组织的积极性，帮助非盟特派团渡过难关，使其有能力继续履行维和使命，及时有效地缓解当地局势。

应对和解决达尔富尔区危机，既要看到紧迫性，又要看到复杂性；既要有坚定决心，也要有相应耐心和有效策略。向联合国行动过渡是务实的选项，同时部署上述行动必须征得苏丹政府的同意。这是非盟的共同决定，也是安理会的一致共识。

为澄清彼此疑虑，加深相互理解，安南秘书长曾建议举行有关各方高级代表的直接对话。这是一个建设性的倡议，安理会各方都持赞同态度。在有望于 9 月开成上述对话会的情况下，安理会可不必匆忙将议案付诸表决，以便为顺利执行决议创造良好气氛和基础。在目前情况下，推动安理会通过一个不具操作性的决议，不仅无助于阻止达尔富尔区地面形势进一步恶化，而且可能引发当事国对安理会的误解和对立，甚至可能殃及苏南北和平进程。这显然不是安理会通过决议的初衷。

中国始终本着建设性的态度参与有关磋商，对决议绝大多数内容持积极立场。我们一直建议提案国在案文中写明“征得苏丹政府同意”这一安理会固定和惯用措辞，同时敦促提案国慎重考虑表决的时机。遗憾的是，提案国未能认真听取和采纳中方的忠言相劝。鉴于对通过决议的时机和案文措辞本身均有保留，中方只能对决议投弃权票。

我愿在此重申，中方坚定支持苏丹和平进程，赞同非盟有关决定。我们呼吁主要各方在相互尊重和谅解的基础上，继续开展坦诚对话，加强互信合作，为最终解决达尔富尔问题创造良好的政治条件。中方愿为此做出自己的努力。

大岛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日本对关于苏丹问题的决议投了赞成票。该决议将把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的任务扩展到达尔富尔区，以支持早日和有效地实施《达尔富尔和平协议》，为从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向联合国行动过渡作准备。

鉴于实地安全局势的不断恶化和由此导致的影响达尔富尔和邻国数百万人——尤其是妇女和儿童——的严重人道主义灾难和暴行，以及它们对整个次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影响，我们认为，国际社会早就应该对这个问题采取果断行动，以便通过经联合国向非盟特派团提供适当支援以及向联合国行动过渡，快速有效地处理这一局势。

我国代表团在对决议投了赞成票之后，想发表以下几点看法。

首先，我们感到遗憾的是，成员们未能有机会在通过决议之前充分而及时地审议决议各要素的财政方面问题，而这将要求会员国作出巨大的财政捐助。这是令人失望的，今后需要予以改进。

我们想提的另一点是，为了使决议得到实施，极有必要确保苏丹政府的同意与合作。为此，我们要再次强调，继续努力与苏丹当局进行对话和协商非常重要。不幸的是，苏丹政府的立场似乎还没有达到这一点，尽管该政府似乎显示打算着手实施《达尔富尔和平协议》。我们认为，苏丹政府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恢复达尔富尔稳定和保护平民的计划，是一个可喜的开端。在今后的对话中，这项计划应得到进一步探讨和澄清。

日本谨呼吁苏丹政府同联合国合作，在决议的基础上实现和平与稳定。我们还呼吁没有签署《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的冲突当事方签署该协议，并同国际社会合作，制止冲突，给该区域人民带来安宁与繁荣。在努力说服苏丹政府允许这一过渡的时候，所采取的做法必须是坚决的、非对抗性的，这一点至关重要。它必须寻求相互谅解。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强烈希望，拟议举行的安全理事会与苏丹政府高级官员之间的会议将尽快召开，并产生建设性成果。

最后，我们要再次赞扬联苏特派团和联合国系统和非联合国系统的所有人道主义组织及其工作人员所作的努力。他们在非常艰难的条件下，为挽救人们的生命，减轻其痛苦，勇敢地开展了工作。

贝德尔先生（卡塔尔）（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卡塔尔代表团谨在你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份主席的最后一天，向你表示感谢。安理会处理了对人类极其重要的问题，包括同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我们希望，在聆听我们良知的呼声后，我们将成功处理这些问题。

从担任安全理事会成员的第一天起，我国代表团就一直捍卫《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和国际法各项原则，同时也在处理提交安理会的所有问题，包括达尔富尔问题时，适当考虑到各种政治因素。随着今天决议的通

过，达尔富尔问题现在到了一个关键的转折点。我们希望我们能够成功地处理这个问题。

我们原希望对这个敏感问题采取不同的处理办法。在通过一项会影响到苏丹这个联合国会员国的主权的决议之前，我们应当适当顾及众多方面的问题以及具体的国际惯例基本原则。我们本应该在政治上作出更多的努力，以便创造条件，使苏丹能自愿同意扩大联合国部队的任务规定以及增加其兵力，并将其部署到我们知道处于紧张状态的达尔富尔区。

不过，我们也知道，该区域自今年5月《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签署以来出现了许多积极事态发展。我们还知道，苏丹政府作出了值得赞扬的姿态，为处理达尔富尔局势提出了一项涉及多方面的计划。令人遗憾的是，安理会没有采取行动，回应苏丹政府的这项计划；它也没有以修正案的方式提出任何明确建议，尽管该计划中包含了联合国秘书处有关部门认为具有积极意义的许多方面。此外，有关方面也没有作出足够努力来促使苏丹参与，而是对其施加压力，迫使其同意安理会现在已通过的决议。据我们所知，同意与否是自愿的。

我们本来想向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提供财政和后勤支助，使之能够完成其任务，而任务的大部分是以体面和值得赞扬的方式完成的。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在处理达尔富尔局势中获得了大量经验。非洲联盟应为其解决其各成员国所面临的问题的能力感到自豪。对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的支持常常面对人们对结束该特派团在达尔富尔的部署并代之以国际部队的呼吁。

我们本来希望，苏丹和乍得之间关系的正常化会得到积极的看待。此外，苏丹和厄立特里亚之间关系的改善，应看作是前进的一步。然而，某些国家所发表的论述仍然把该局势说成是正陷入进一步的恶化。

阿拉伯国家联盟、伊斯兰会议组织和苏丹政府均欢迎关于在上星期召开一次安全理事会公开会议的构想。它们希望推迟这样一次会议，只是为了使利益有关者能够出席一次高级别会议。这一立场并未广受

欢迎，推迟会议的要求遭到拒绝。安理会未能按要求举行会议，使该决议草案处于不利地位。我国代表团热心于维持安理会的团结和一贯性，所以我们要求推迟对任何决议草案的讨论，直到所有这些方面就绪。然而，我们极为尊重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持有一种政治观点，要求迅速通过决议。

鉴于上述情况，卡塔尔代表团考虑到在目前的政治气氛中执行该决议的影响及其执行方法，无法支持这项决议，我们认为执行决议是赋予安全理事会的任务之一。然而，尽管我们知道这些任务是如何困难，但我们将与安理会的同事们合作，继续以专业的方式着手完成这些任务。

拉克鲁瓦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欢迎通过该项建议草案。安全理事会不得不对非洲联盟向其提出的要求以及当然对达尔富尔局势的紧迫性作出反应。

诚然，该局势在安全与人道主义方面令人极为担忧。最近数月来，我们看到了持续、甚至日益严重的暴力。其主要受害者是平民，其中大多数人成为暴力行为的直接目标。数百万人的生计依赖国际援助，然而运送人道主义援助所需的安全条件继续恶化。接触那些需要援助者正变得愈来愈受到限制，如果安全局势继续恶化，达尔富尔的大多数人道主义行动将受到威胁。

《阿布贾协定》的签署是恢复和平的一个重要步骤，它正由于很多运动拒绝加入该协定以及持续的暴力而被消弱。所以，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正在极为困难的条件下开展行动；最近遭受更多的人员损失。非洲联盟坚定地参与支持达尔富尔和平之举，值得我们的全力支持。

我们刚刚通过的案文证实了本组织帮助恢复达尔富尔和平的决心。实际上，它设想联合国作出巨大的努力，其维持和平行动现已达到空前的程度。这对本组织来说是一个真正的挑战，确保其获得成功是我们的共同责任。这将需要同苏丹当局继续协商，该当局的合作是在达尔富尔部署行动和完成其任务的关

键。当然，联合国的目标不外乎是向其一个成员国即苏丹提供援助。

还必须在政治方面以及在当地的存在问题上，继续保持非洲联盟与联合国之间建立起的出色合作。决议中所设想的联合国在达尔富尔的行动具有与众不同的非洲特点，依赖非洲的大力参与。

最后，必须继续处理达尔富尔危机的区域层面。实际上，我们在最近数月中看到了它可能对邻国、尤其是乍得和中非共和国的稳定造成的所有影响。对所有这些重点，我们刚刚通过的决议都提供了明确的指导方针，我国代表团对此表示欢迎。合作的精神是起草该案文的特点，还应当指导其执行。

瓦西拉基斯先生（希腊）（以英语发言）：希腊对第1706（2006）号决议投了赞成票，因为我们认为鉴于达尔富尔不断恶化的人道主义和安全局势，安全理事会必须承担起责任并迅速采取行动。正如我们在该问题上以及其他场合所主张的那样，当安理会面对一场人道主义危机时，它负有迅速行动以制止人间痛苦的道德责任。

该决议立即加强了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并扩大了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而使之涵盖达尔富尔。此外，决议中的措辞确保对平民和人道主义工作者的有效保护以及人道主义进出。我们认为，这些部分对安理会在达尔富尔的全面战略来说至关重要。

尽管如此，该决议并未标明目的地；而是正确方向上以及走向新的开端的一个重要步骤。决议中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全国统一政府同意向达尔富尔部署联合国苏丹特派团。它为苏丹政府提供了一次与安理会合作执行该决议的机会。

在这方面，应当把第1706（2006）号决议看作是安理会继续与苏丹政府接触以推动与它的合作并劝说它重新考虑其立场的行动的一部分。在这方面，同像非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等其他利益有关者的继续协商，也非常重要。

最后，我可以向各位成员保证，希腊将在该决议的顺利执行方面大力协助。

布里安先生（斯洛伐克）（以英语发言）：斯洛伐克作为该决议的一个提案国，对其投了赞成票并欢迎安理会予以通过。

斯洛伐克仍然确信，达尔富尔当地的局势需要国际社会采取迅速和强有力的行动，以制止对平民暴力的激增并推动执行《达尔富尔和平协定》。在这方面，安全理事会负有道德责任，需要立即行动以防止危机的升级，这场危机不仅会给达尔富尔、而且会给整个区域造成可怕的影响。

我们认为，该决议为处理不断恶化的达尔富尔局势的紧迫问题提供了重要基础，包括立即加强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并随后过渡到一个由联合国领导的行动。我们认为，这种行动是应付达尔富尔所面临的复杂挑战和推动和平进程的最佳选项，进而找到解决达尔富尔危机的持久和可持续办法。

斯洛伐克认为，随着该决议的通过，国际社会将继续非常密切地同苏丹政府接触，就确保第1706（2006）决议的充分执行和整体解决达尔富尔危机的问题进行建设性的对话，同时充分尊重该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期待着苏丹政府遵守今天的决议的各项规定，从而帮助结束达尔富尔危机，这符合全体苏丹人民的最佳利益。

丘尔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在制定我们刚才通过的决议草案期间，俄罗斯代表团竭尽全力帮助达成达尔富尔局势的和平外交解决——该局势的每个方面都是复杂的。

该决议明确指出绝对需要苏丹民族团结政府同意根据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的决定在达尔富尔部署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是非常重要的。尚未获得这种同意。为了获得同意，我们必须继续同苏丹领导人进行建设性对话。我们认为，苏丹领导人、非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和伊斯兰会议组织的代表将参加、定于9月初举行的安全理事会会议将为此提供一次良好的机会。

安全理事会必须支持秘书长关于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非盟驻苏丹特派团）分阶段过渡为联合国行

动的计划。第一阶段应提升非盟驻苏丹特派团的质量和效力，随后立即部署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但我重申，要征得苏丹政府同意。

在获得这项同意之前，俄罗斯代表团决定对今天的决议草案投弃权票，但是我们对其内容没有重大反对意见。我们继续提倡在联合国同苏丹之间进行全面合作，以便根据《阿布贾协定》以及考虑到苏丹该州的人道主义局势，解决达尔富尔的局势。

马希加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在你担任主席的最后一天，请允许我迟迟向你表示祝贺，你在8月份出色地主持了安全理事会，安理会这个月的议程上充满了许多艰难和富有挑战性的问题。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出于三个理由欢迎并支持第1706（2006）号决议。第一，坦桑尼亚始终相信并认为，苏丹达尔富尔地区的政治、安全和人道主义危机不仅是苏丹和非洲而且也是整个国际社会的关切和责任，因为它对非洲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有着深刻的影响。因此，安全理事会应当积极参与寻找和平解决方法。在危机的目前阶段，这意味着参与执行和协助贯彻2004年4月的《恩贾梅纳停火协定》和2006年5月的《达尔富尔和平协定》。

第二，我们认为，通过阿布贾和平进程以及为监督执行《恩贾梅纳协定》和《阿布贾协定》而部署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非盟驻苏丹特派团），非洲联盟在寻求和平政治解决中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已经超过了它公平的份额。非洲联盟在接管和处理危机方面出色地履行了义务。但是，它自己承认，恢复达尔富尔和平任务的重担和复杂性使它捉襟见肘和疲于奔命。在非洲联盟不放弃责任的情况下，国际社会其他国家通过联合国承担共同责任，帮助苏丹解决这场日益恶化的长期危机是正确和恰当的。今天的决议响应了非洲通过非洲联盟发出的这项呼吁。

第三，作为安全理事会的非洲成员，我们要向兄弟的苏丹国家发出一个保证和声援的信息。我们向苏丹保证，今天决议的唯一目的是协助达尔富尔危机的

和平解决，并加强苏丹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只能在苏丹的充分合作与配合下才能实行解决。决议草案以非常透明的方式确定了联合国参与达尔富尔事务的授权和目标。安理会准备就决议的执行继续同苏丹磋商。通过本决议，我们鼓励并邀请苏丹参加同非洲联盟和联合国的三方伙伴关系，在为寻找——达尔富尔人民理应享有的——达尔富尔持久和平作出的这项真诚努力中，苏丹是一个主要成员。

马约拉尔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阿根廷是第1706（2006）号决议的提案国并对它投了赞成票，因为我们认为，联合国的主要义务之一是保护平民人口。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不能放弃保护的责任，尤其是脆弱群体——妇女和儿童——因为他们无自卫能力。我们确信，苏丹政府现在将合作加强非洲联盟的部队，以及随后自2007年1月1日开始扩大和部署联合国苏丹特派团。我们期待着苏丹政府的理解和协助，以便能够有条不紊地进行部署；绝对不能侵犯该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最后，我们再次坚决要求尚未签署5月达成的《达尔富尔和平协定》的达尔富尔冲突的有关各方立即签署它，以便确保苏丹的稳定和持久和平。那里的不稳定不仅影响该国，而且也影响整个区域。

福博尔-安德森先生（丹麦）（以英语发言）：丹麦是第1706（2006）号决议的提案国并对其投了赞成票。我们这样做是因为我们在过去几天里获悉达尔富尔局势急转直下。每天有人死亡，而安理会有责任采取行动。决议提议采取双管齐下的做法：立即支持非洲联盟驻苏丹特派团（非盟驻苏丹特派团），使其能够更好地完成任务，同时为联合国从非盟驻苏丹特派团接手做好准备，并制定时间范围。这项全面的双管齐下方法符合非洲联盟的愿望，并为各方进行规划提供了健全的基础。

没有人对联合国驻达尔富尔部队只能在征得苏丹政府同意之后进行部署提出质疑，决议中绝对没有任何一处排除就这一问题同苏丹政府进行进一步的对话。实际上，我们希望，将加紧努力，加强同民族团结政府的对话，以说服它接受这一移交。然而，苏

丹政府尚未表示同意的事实不能成为拖延通过这项非常必要的决议的理由，因为这将意味着拖延向非盟驻苏丹特派团提供的可能在达尔富尔挽救生命的非常必要的支助。

我们希望，为了达尔富尔人民的利益，现在所有努力都集中于迅速执行这项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加纳代表的身份发言。

加纳对授权将联合国苏丹特派团扩大到达尔富尔境内的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并为此感到自豪。联合国苏丹特派团拥有给达尔富尔受苦人民的生活带来积极变化的任务、经验和能力。

多达 16 个国家已在参加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这进一步突出非洲联盟（非盟）和联合国之间在促进非洲和平与稳定方面一直存在密切合作。

尽管决议并非魔杖，会在一夜之间改变达尔富尔局势，但其通过却是及时的，为苏丹政府提供了与联合国合作以寻求通过和平与谈判方式解决达尔富尔危机的机会。

我们赞同如下看法，即这项决议——该决议还旨在显示实地局势的严重性，尽管签署了《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的通过仍为苏丹政府、联合国、非盟和其他国际行动者在寻求持久解决这场危机的办法方面的有效合作敞开大门。

另一方面，如果苏丹政府坚持在达尔富尔开展军事行动，那将明显破坏根据《达尔富尔和平协议》和以往安全理事会决议所作出的承诺。

加纳认为，通过对决议投赞成票，我们为达尔富尔境内受苦的战争受害者，乃至整个非洲履行了一项职责。

我们的投票——非洲联盟一个创始国的投票——还重申了《非洲联盟宪章》第 4 条 (h) 款所载的一项核心原则，该原则承认在严重情形下，即在发生战争罪、种族屠杀和危害人类罪时，本联盟有权介入成员国。

在采取这项原则时，非盟成员国为自己确立了施政中问责制的最高标准。但更重要的是，它们承担了保护本大陆战争受害者的责任。显然，苏丹境内的局势需要某种及时、有意义、协调良好和有效的国际介入。

正是出于这些原因，我们对草案文本中载有暗示下列内容的明确措辞有所保留，即苏丹政府可以随意拖延允许联合国在达尔富尔部署，甚至可以拒绝这样做，不论损失多少人命。若干观察家屡次对达尔富尔的严重局势表示关切。他们不会都错了。

因此，我们再次呼吁苏丹政府注意其受苦人民和国际社会的声音，因为从各种迹象看，我们没有足够迅速地采取行动。

我现在恢复安理会主席的职责。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上午 11 时 05 分散会